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

第 9 屆第 7 次理事會議會議紀錄

時 間：113 年 3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 時 30 分

地 點：本會會議室(台北市昌吉街 55 號 2 樓 213 室)

主 持 人：黃副理事長國書

出 席：潘維剛、翁林仲、黃國書、林峻慶、高壽孫、湯選平、石欣祥、趙一檜、林維靖、陸奕身、陳柏翰、周敦懿、曾怡萱、吳姿燕。

請 假：李錫津、李孟謙、陳明君、耿蓉、應勇、徐慈澤、林瑞順。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112 年 12 月 9 日第 9 屆第 6 次理事會議決議暨執行情形（P3）。

二、113 年度 1-2 月會務報告（P4-P7）。

三、113 年度 1-2 月財務報告（P8-P13）。

四、會員人數清查報告（P14）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本會 113 年度 1-2 月工作執行情形及收支表，提請審議案（P4-P13）。

說明：依照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第 24 條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循程序辦理後續事宜。

提案二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本會「112 年度收支決算表、現金出納表、資產負債表、財產目錄、基金收支表、會（業）務報告」，提請討論（P15-P24）。

說明：依國民體育法第 35 條及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第 48 條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循程序辦理後續事宜。

提案三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本會新入會個人會員案，提請審議案。

說明：請參閱郭添財入會申請書（P25）。

決議：通過，循程序辦理後續事宜。

提案四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有關本會會務人員管理辦法第八條修正一案，提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1.因應基本工資調整及物價不斷上漲等因素，擬將薪點值由新台幣二十元調升為二十一元。

2.第八條：薪點以新台幣換算薪點值為二十元，不得任意更動之。薪資有必要調整時，需依據本會財力、物價波動，經理事會以重大議案議決之。

決議：本案經出席理事十四席全數通過，並決議自三月份起實施將薪點值調升為二十一元。

提案五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有關本會各委員會召集人及委員聘任案（P26-P27）。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循程序辦理後續事宜。

提案六

提案人：高壽孫

案由：有關執法人員火炬跑 25 週年紀念專書出版事宜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我國執法人員火炬跑自 1999 年開始至今(2024)年滿 25 週年，為完整紀錄發展歷程、策勵未來，並向國內外各界宣傳，擬以採訪歷年重要參與者及蒐集相關文稿、資料、圖片方式出版專書，經初步與聯合報系集團關係企業「有故事股份有限公司」洽談，需款 651,000 元，是否可行？可否由火炬跑募款所得支付？

決議：1.本案因協會相關預算須於前一年編列，應由未來捐贈款項中支付。

2.本會潘維剛副理事長個人捐贈新台幣 10 萬元支付本案所需費用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主席結論：略。

陸、散會。